

原著

孝：儒佛信念在民間會通的基礎

鍾雲鶯

元智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桃園，台灣

本文乃從儒家與佛教的民間故事入手，配合儒家的《孝經》與佛教的《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討論儒佛對「孝」的觀念。

我們可以發現，儒家乃基於倫理與維持社會秩序談孝，是以不同的社會階級，其所盡孝的方式不同，因應各階級之責任，盡孝的目標也有異，雖說廿四孝故事中不乏孝子感動天地神人得善報的故事，然這些孝子善報的故事，正是儒佛對話與會通的基礎。佛教的故事雖多以因果報應論孝，然其中所談皆以人倫之基討論孝的必要性，以及讓父母離苦得樂方為大孝的理念得知，佛教已融入了儒家的思想，使得「孝」成為儒佛共同的信念。

關鍵詞：三教融合、孝、儒佛會通

壹、前言

三教融合是華人民間信仰的特色，在華人社會民間信仰的寺廟中，我們經常看到儒、釋、道三教教主共處一室的祥和景象，這樣的圖像在華人社會中雖不是特殊景象，但對於西方社會之一神論的信仰而言，簡直不可思議，也因多元性與包容性的信仰，華人的民間信仰社會從未因宗教信仰而產生衝突，在同一廟宇中，雖有主祀的神祇，但信徒們可以同時祭拜三教聖人，有時也會因應世俗的需要，在特殊的時期祭拜某一教的聖人，如考試時期，民眾們就會以祭拜儒教的孔子與文昌帝君為主，消災解厄則以祭拜道教神祇為要，一般的祈福，則以祭祀佛教的觀世音菩薩為主。

(註1)^{1,2}雖說單一宗教會對民間信仰或民間教派的信仰理念或經典教義提出批評，(註2)但在一般民眾的心中，混合式或複合式的宗教並不會產生信仰上的矛盾，反而對三教共融的景象習以為常。

雖說如此，但三教在本質上本就不同，何以華人社會可以呈現和樂融融的景象？除了中華文化本身多元的包容力，以及華人社會對天地山川鬼神的禮敬，在所展現包容多元的信仰觀，就人世的實踐上，三教的修行理念，涵蘊許多共通性、普遍性的觀念，這些觀念促成了儒、釋、道三教間的融攝，而這些可溝通的理念中，「孝」就是華人宗教修行觀中的重要理念，無論主張入世修

聯絡人：鍾雲鶯，元智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教授，桃園，台灣
E-mail: Yun-Ying@saturn.yzu.edu.tw

行的儒教，或出世修行的佛教，「孝」的實踐是落實人道的基礎，因此，儒、佛在修行理念上雖有不同的看法，然「孝」是二者教義會通的重要觀念，也是華人民間信仰中一再被強調的人倫核心，我們經常在廟宇看到有關廿四孝的壁畫，即可了解。

本文嘗試在三教融合的現象上，論述儒、佛對於「孝」的信念，藉以探討儒佛會通的關鍵性觀念。筆者必須強調，因本文所論乃站在佛、儒之共通性的立場上論述，因此，教義與版本的論辨並不是本文的宗旨。(註3)在儒家的觀念上，本文將以廿四孝故事以及《孝經》作為「孝」觀念的闡述，佛教的觀念，則將以《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以及流傳民間甚廣之《繪圖孝淫果報錄·當生成就之佛法》做為本文論述的基礎。

貳、儒佛論「孝」之面向

儒家重視人倫以及社會秩序的維持，因此，特別重視倫理，是以對於「孝」的論述也多由倫理談起，我們從《孝經·開宗明義章》中，孔子告訴曾子：「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註4)³可知。孔子乃從人倫之本談「孝」之所以然，而「孝」之所以重要，即在於「孝」所產生的影響乃在全國的教化，以及全體國民對於道德倫理之力行實踐的程度，是以孔子在論「孝」之時，以「先王有至德要道，以順天下，民用和睦，上下無怨。」啓迪曾子，並說明孝的重要性，「孝」不僅是個人的人倫實踐，也是國家民風與施政品質的基礎，更是國家興衰的根本之道，「上下無怨」說明了以「孝」治國的施政滿意度。是以論及執政者之孝道實踐時，《孝經·天子章第二》明言：

「愛敬盡於事親，而德加於百姓，刑於四海，蓋天子之孝也。」其中「刑（型）於四海」所傳達的便是以身作則所達到教化百姓的效果，風行草偃、上行下效的孝治德化天下，比嚴刑峻法更能有效的管理國家。因此，儒家經典一再闡述「孝」為一切之根本，如《論語·學而第一》說：「孝弟（悌）也者，其為人之本歟！」而《左傳·文公二年冬·公子遂如齊納弊》：「孝，禮之始也。」更是闡述了，「孝」不僅是人倫之本，更是倫理社會之秩序的基礎。

由於儒家重視人倫之序，因此論「孝」的重點也因社會階層之序的差別而有不同的作法，因此，各司其職之孝，成了儒家實踐孝道時所展現的視野，也就是說，因應在世間的社會階級的不同，所盡之孝道的深度與廣度，以及層面也因之而異。除了上述所說的天子之孝，《孝經》對社會各階層所需盡孝之層面，有不同的描繪，如諸侯之孝，〈諸侯章第三〉曰：

在上不驕，高而不危；制節謹度，滿而不溢。高而不危，所以常守貴也；滿而不溢，所以常守富也。富貴不離其身，然後能保其社稷，而和其民人，蓋諸侯之孝也。

可知保國護民，謙恭且謹言慎行，使社稷長存，人民安居樂業為諸侯之孝。而卿大夫之孝則重在守其宗廟，使宗族祖先能夠永遠得到奉祀，〈卿大夫章第四〉則言：

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非先王之德行

不敢行。是故非法不言，非道不行；口無擇言，身無擇行。言滿天下無口過，行滿天下無怨惡。三者備矣，然後能守其宗廟，蓋卿大夫之孝也。

此中說明了卿大夫之孝在遵守先王所留下的典章制度，無論服飾、言語、行爲，皆以先王之禮法準則，並以此協助君王，推廣先王之制，維持禮統，如此才能保其宗廟之祀，不使宗廟受到毀損或遷移。而士之孝，在〈士章第五〉云：

以孝事君則忠，以敬事長則順。忠順不失，以事其上，然後能保其祿位，而守其祭祀，蓋士之孝也。

最基礎的士人之孝乃使自家祖先能夠得到祭祀，不使父母受到羞辱，以忠、敬之心事君、事長，使祿位長存，門風長保，不辱先人。而庶民之孝，則在最基本的敬養父母，〈庶人章第六〉言：

用天之道，分地之利，謹身節用，以養父母，此庶人之孝也。故自天子至於庶人，孝無終始，而患不及者，未之有也。

文中說明了奉養父母生活所需乃基本之孝，因此由天子以至於庶人，都應配合天時地利，藉由各類農事生產，奉養父母。我們透過《孝經》所論社會各階級所盡孝之面向不同可知，同一「孝」字，儒家會以其社會制度的倫理之序爲優先考量，不同階層因其所承擔

的社會責任不同，故其所盡孝之方法與內容也不同，各司其職之孝，成爲儒家論孝的基礎，並藉以維持一國的社會秩序

相較於儒家所談論孝道對整體社會秩序的影響，佛教則較重視父母在生、養育子女過程中的艱辛，藉此強調孝養父母的重要性，特別是母親懷孕生產養育子女的過程。雖說《論語·陽貨》曾言：「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說明父母生養子女的劬勞，然更多是放置於社會人倫的影響層面談論，與佛教的談論面不同。我們看看《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論述母親生養子女之辛苦時說：

世間女人……每生一孩，賴乳養命，乳由血變，每孩飲母八斛四斗甚多白乳，所以憔悴，骨現黑色，其量亦輕。⁴

阿娘懷子，十月之中，起坐不安，如擎重擔，飲食不下，如長病人。月滿生時，受諸痛苦，須臾產出，恐已無常，如殺豬羊，血流遍地。受如是苦，生得兒身，咽苦吐甘，抱持養育，洗濯不淨，不憚劬勞，忍寒忍熱，不辭辛苦，乾處兒臥，濕處母眠。三年之中，飲母白血，嬰孩童子，乃至成年，教導禮義，婚嫁營謀，備求資業，攜荷艱辛，懃苦百倍，不言恩惠。

首段乃描繪母親以乳撫育子女時的自我犧牲，一滴乳乃母親一滴血，因此爲了養育子女，母親不但生前身體憔悴，死後骸骨亦輕且黑，說明了母親爲

孩子所付出的一切，即使死亡已成屍骨，其憔悴之狀仍在。次段則是描述母親從懷孕時的不便，以至生產時的苦痛，其中以「如殺豬羊，血流遍地」強調生產時，母親游走於了生與死的邊緣線，有如台灣俗話以「生不過，四塊板（棺木）；生得過，麻油香」形容女子生產過程所面對的生命危險，稍一不順，產婦將因此而喪生。然孩子雖順利生下來了，不代表苦難已經結束，而是另一段艱辛歷程的開始，從嬰兒時的洗滌不淨，成年時的婚嫁，以及事業上的協助，百般辛苦，卻從不言苦也不求回報，《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真實地描述了母親的辛苦，也道盡了母愛無私的偉大。

《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又以懷胎守護恩、臨產受苦恩、生子忘憂恩、咽苦吐甘恩、迴乾就濕恩、哺乳養育恩、洗滌不淨恩、遠行體恤恩、究竟憐愍恩等十恩，闡述了我們窮盡一生也無法報答母親的重大恩澤。(註5)

《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藉由母親生養子女過程中的艱苦，講述父母愛子更甚於自己，而父母對兒女的關懷與擔憂，絕不因子女已長大成人而停止，以「母年一百歲，常憂八十兒」說明父母憂兒憐女不因年紀長幼而稍歇，常因子女所處的狀態而懷憂苦惱，或因子女之病而夜不成眠，或因子女之交友處事而憂心忡忡，或因子女之遷徙立業而食慾不振，或因子女之生活狀態而愁眉不展，《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文中所言，道盡了父母一生憂慮子女而難以閒逸安渡餘生，經文又言：

男女有病，父母驚憂，憂極生病，視同常事。子若病除，母病方愈。如斯養育，願早成

人。

棄諸親友，朋附惡人，習久成性，認非為是。或被人誘，逃往他鄉，違背爹娘，離家別眷。或因經紀，或為政行，荏苒因循，便為婚娶，由斯留礙，久不還家。或在他鄉，不能謹慎，被人謀害，橫事鉤牽，枉被刑責，牢獄枷鎖。或遭病患，厄難縈纏，囚苦饑贏，無人看待，被人嫌賤，委棄街衢，因此命終，無人救治，膨脹爛壞，日暴風吹，白骨飄零。寄他鄉土，便與親族，歡會長乖，違背慈恩，不知二老，永懷憂念，或因啼泣，眼暗目盲；或因悲哀，氣咽成病；或緣憶子，衰變死亡，作鬼抱魂，不曾割捨。

經文中所言，盡是父母憂心兒女的種種，其中許多因行為或價值觀所產生的偏差，而導致生活困頓，生命受到扭曲，甚至危害生命，或身陷囹圄，或命喪黃泉，無一不是傷透父母之心。即使如此，父母愛護子女之心卻不曾改變，許多更因過度思念子女而疾病纏身，命終之時，仍不忘子女，藉此感動世間子女，盡孝報恩自己的父母。透過父母生兒育女的辛苦，勸化世間人，以孝回報父母恩情。

《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對父母生養子女的辛苦歷程，以及憂兒憐女的描述，可謂真實，貼切現實人生，也因此許多人讀了此經之後，痛心疾首，進而善事父母，成為善養父母的孝子，也可了解這本書在民間的影響力。

儒佛論「孝」的面向與立基點雖不

同，但對於為人子女者需盡孝事親的觀念是一致的，因此，「孝」成爲儒佛信念會通的基本，也是所有不同信仰者可共同接受基本信念。

參、廿四孝故事所呈現儒家之「孝」的意義

儒家對於「孝」的實踐，雖因個人之社會職司地位之不同而異，但對於「孝」的實踐首重敬養，此乃天子以至於庶民百姓一致的目標。大家耳熟能詳的即是孔子所說「今之孝者，是謂能養，至於犬馬，皆能有養，不敬，何以別乎？」以及「色難。有事，弟子服其勞，有酒食，先生饌，曾是以爲孝乎？」二者所言，說明了「養」只是提供基本的物質要素，發自內心的「敬」才是體貼父母心意的表現，可見在人倫的理念中，敬養是孝的基本實踐，即如曾子發揚孔門孝道在《禮記·祭義篇》所說：「孝有三：大孝尊親，其次弗辱，其下能養。」的道理。

然儒家之孝，除了敬養父母之外，更重要的如前文所述，以孝維持人倫秩序，是儒家之孝由己而人之明德於天下的理想，因此，《中庸》引孔子之言說：「武王、周公其達孝矣乎！夫孝者善繼人之志，善述人之事者。」即說明了武王與周公因制禮作樂，使得社會整體安康祥和，就儒家而言，繼聖人之志，經世濟民，乃爲永恆的大孝。

上述所言雖是儒家對「孝」的信念，但此一偉大的理念非人人可行，僅能由士大夫以上階層之人所行，一般庶民百姓無法達成此一高遠的繼志之孝。因此，就對民間社會的庶民百姓而言，如何實踐「敬養」，建立孝治的人倫社會，成爲傳達「孝」道需注意之處。爲了傳達「孝」之可貴與實踐性，以說故

事的方式最能感動民間百姓，因此，廿四孝之故事成爲民間流傳最廣，影響最深之「孝」的故事，其影響所及，從許多廟宇多以壁畫作爲宣導勸化之用，即可知之。

爲了將廿四孝之故事所傳達之儒家孝道理念明白陳述，筆者茲將這些故事整理列表如下：

故事主題	孝感天下之事跡
大舜孝感動天	及登帝位，天下已盛治，終其身風調雨順，垂拱而治矣！
漢文帝親嘗湯藥	帝之仁孝，遠傳於四海，天下亦因之感化而大治矣！
曾子嚙指痛心	繼承孔聖人之大道統……從祀孔廟
閔子單衣順母	後母被其孝德所感化
子路爲親負米	敬養
老萊戲綵娛親	純孝無雙
郟子鹿乳養親	孝德感人
董永賣身藏父	感動天地，織女協助還債贖身
江革負母逃亂	貧窮亦可行孝以流芳後世
黃香扇枕溫衿	流芳百世
姜詩運泉奉母	感動天地，泉湧鯉魚
丁蘭刻木事親	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
郭巨爲母埋兒	感動天地，天賜黃金
楊香打虎救父	書香不絕，富貴接踵而至
蔡順食葚供親	孝感赤眉賊
陸績懷橘遺親	孝感袁術
王 聞雷泣墓	孝感學生
孟宗哭竹生筍	真誠盡孝，天地必成全其美舉
王祥臥冰求鯉	孝感後母，共享天倫之福
吳猛恣蚊飽血	孝感時人
黔婁嘗糞憂親	孝感天心
唐氏乳姑不怠	孝感族人
朱壽昌棄官尋母	孝感天地
黃庭堅滌親溺器	感動時人

這些故事的重心雖都以宣揚「孝」爲主，但在社會階層上，上至天子，下至一般百姓；年齡層也由幼兒至七十耄者，這些記錄與被記載的人物，再再說

明「孝」是可被實踐的，特別是我們觀察這些故事的內容，基本上是符合《孝經》中所說之各階層應盡孝的內容與面向，如舜與漢文帝，即是天子之孝，曾子與子路，實乃《孝經·開宗明義》所：「立身行道，揚明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終也。」其他的故事雖存在因孝感動天地，天以其生活所須而以善報待之，如織女助董永還債贖身、姜詩獲江魚事母、王祥得鯉、郭巨獲金、孟宗得竹等，雖不乏孝子感動天地，人格神的天必還以善報的福報觀念，但基本上乃以民間百姓可接受的觀念宣揚孝道，透過這些故事，廣為傳遞「孝」的理念，藉以建構維持人倫之序的祥和社會。

肆、佛教因果報應故事所呈現「孝」的觀念

「孝」是社會倫理的基礎，也是人類與動物界最大的不同，更是維持人類社會秩序的基石，因此，東方社會論國家秩序時，無不從「孝」談起。民國十八年，廣東新會趙運善在編輯《孝淫果報錄》(註6)時即說：

嘗聞百行孝為先……，盡人皆知。知之而未能事親戒色者何也，皆由果報未明，善書未覽。……古人孝感天心，玉樓注福……更推言其果報，彰彰可考者，如舜之大孝，帝位相傳；文之止孝，周邦新命，至於二十四孝，無不名留青史，昌厥子孫。(註7)⁵

從趙氏之言，即可知當時編輯此書時，在民間的傳說中，已賦予因果報應的故事了，由此可知，「孝」在民間

傳說中，已融入了佛教之因果報應的故事。民國七十九年，慧天法師於淨律學佛院重新編輯這本書，並加入李炳南居士之《當生成就之佛法》，重新命名為《繪圖孝淫果報錄·當生成就之佛法》，其自序言：

孝親戒淫，為人天福報基礎，念佛法門，乃釋尊一代時教綱宗。願有緣君子，得遇此書，熟讀深思而力行之，過則聖，及則賢，進而弘揚勸化，使人知禮義，家傳孝友，社會祥和之氣，國運啓隆昌，由人道直趨佛道，轉娑婆捷成淨土。……普願有心人士，同發菩提心，行善先行孝……但念阿彌陀佛，則俗美風淳，民德歸厚，政通人和，國泰民安。

就慧天法師之言，實已融合了佛儒的精神。實踐人道是儒家一再強調之事，知禮義、傳孝友、國運昌隆，這都是儒家一再宣揚透過入世的人倫的實踐，以達政通人和，大同世界的願景。而慧天法師認為，修佛應先從人道之「孝」先做起，繼而念佛修行，二者雖可並行，然人道的身體力行，絕對是一切的開始。從這一點我們可以了解，當代佛教團體推廣讀經班，為什麼先從儒家之弟子規、三字經與朱子治家格言開始。因為他們認為，儒家之倫理才是穩定社會人心的基礎，有了這個基礎再談修佛，才能利益眾生。

慧天法師也了解，這本書不是佛教正式的經典，而是類似以佛教名義而宣揚孝道的勸善書，因此不免多以因果報應之類的故事，因此他在自序中也以因果福報等觀念勸人行孝，使得儒佛

的理念融貫合一，而且強調人道之孝是根本，若無此根本，則無條件談修佛。

由於《繪圖孝淫果報錄·當生成就之佛法》談論盡孝得善果，不孝得惡果的故事很多，本文不一一列舉，各舉十例做一參照，使讀者了解佛教勸孝故事的模式：

故事主題	盡孝得善報
栗成孝童念父 (頁105)	其孝義仁慈……公享壽八十九歲，子孫三代五秀才、兩舉人，書香不絕，皆公之遺澤也。
陸柔孝童救父 (頁107)	中康熙己未科舉人，連捷進士，入翰林，聖祖愛其才，一日七陞，官至內閣學士。
承美善報親恩 (頁109)	承美享壽九十有六，無疾而終，有人見諸神持長旛寶蓋迎之。諺曰：忠孝節義，死而為神，信不誣也。
道不誠感父骨 (頁111)	皇上嘉其父子忠孝，誥封父母，並賜薪俸焉，爰出資，以藏餘骨，事母終養。即回山修煉，終成道果。
孝女感神醫父 (頁119)	孝女感動神靈……厚賜財物……後女嫁太興張氏，為富氏焉。
劉氏孝婦齊家 (頁121)	由是子孫興發，富貴綿綿，隨後大年，錫疇、華玉等皆得名於世，此天所以報劉氏之裔也。
黃畿孝子感虎 (頁133)	生子佐領……連捷進士，且入翰林，官廣西提學使。
轉貧天為富貴 (頁153)	王誠孝……一夕夢神告曰：汝壽不長，且汝命當窮苦到底，今上天嘉汝純孝，特延汝壽，兼賜汝錢，自此經營順遂，億則屢中，數年間竟成巨富，享高壽焉。
孝子得愈奇疾 (頁155)	孟舜年……面生紅癬，似近瘋疾，一日遇老人於途，授以異草，令煮湯洗之，其疾頓愈，人謂其孝感所致，自此所謀皆遂，成巨富焉。
蘭石減壽醫親 (頁167 (頁119))	厥後其子廷，中嘉慶甲子科舉人，連捷進士，殿士中榜眼，官至內閣學士。

這些故事中的主角人物，散落在社會各個階層中，還包含出家師父，以及死後成仙者，然最多的善報故事，都著重於盡孝之人在當世所得到的善報，富貴一生，長壽善終，子孫得到庇佑，為人稱頌。當然，這樣的善報是符合民衆心理的期待，也就是俗諺所說「善有善報」的圓滿結果。頗為有趣的，這些故事所得到的善報，泰半屬於儒家倫理社會中之科舉制度的功名事業，也就是說，這些雖屬於因果報應的佛教故事，為了勸化世人盡孝，在人世的普世價值上，也以滿足傳統儒家社會的世俗價值觀為主，就此而言，佛教在原始教義上雖以出世為主，然在華人社會中，為了宣揚佛教的義理，符合民衆內心的期待，故乃以科舉社會中的功名事業做為善報之果，呈現出佛儒在民間社會所呈現之會通、交涉、融合，發展出屬於華人社會特色的信仰型態。

接著，我們可以看看不孝而得惡報的例子。在《孟子·離婁篇下》，孟子闡述何謂「不孝」：

孟子曰：世俗所謂不孝者五：惰其四肢，不顧父母之養，一不孝也。博奕，好飲酒，不顧父母之養，二不孝也。好貨財，私妻子，不顧父母之養，三不孝也。從耳目之欲，以為父母戮，四不孝也。好勇鬥狠（狠），以危父母，五不孝也。

孟子所論述之不孝，乃是一種行為與現象，絕無佛教所說因果報應，孟子乃基於道德倫理的層面談論，佛教的故事則不同，不僅詳細陳述不孝的行為與現象，並將重點放置於故事最後的報

應，在此亦列舉《繪圖孝淫果報錄·當生成就之佛法》有關不孝得惡果之故事十則如下：

故事主題	不孝得惡果
周振逆子變驢 (頁177)	冥王罰其變驢……作驢而死。
逆子食魚化骨 (頁181)	食後，骨肉皆化水而死。 旱天迅雷，先將桐崗(兄)
兄弟棄親不養 (頁183)	擊死……鳳崗(弟)入林砍柴，被兩虎分屍，血骨騙地。
厚妻子薄父母 (頁187)	生二子，皆不肖……困餓而終。
不孝父母翁姑 (頁189)	風雨大作……廚牆不堅，為風吹倒，逆女即被壓死。
知府棄母赴任 (頁193)	舟子乘某夫妻熟睡，並均刺死，棄其屍於海，揚帆而去。
逆子傷母現報 (頁195)	逆子因煮桐油，不慎泡傷其腳，日久皮破肉爛，屢醫罔效，竟至痛死。
神誅斬母逆子 (頁197)	周倉之塑像，從神座上即跳下，攔門將逆子斬倒。
何妻逆婦現報 (頁199)	坐不得、眠不得，乃以自身受之，數日而死。
夫妻忤逆現報 (頁201)	忽遇暴風疾雨，山上大石崩墜……夫妻皆被壓死。

這些不孝的故事，與儒家論不孝有很大的差異，著重在不孝而得到的報應。也就是說，這些故事在於警戒世人，「孝」是為人的基本，不孝乃天人所不容，必得惡報。在這些故事中，或因忤逆父母而被天神所懲治，或因不孝而受惡報，而這些故事的共同處則是「不得善終」。「善終」在華人社會中有其重大的象徵意義，代表一個人此生此世為人處世最後的論定。因此不得善終者，多數會被認定生前做了違背道德倫常之事，或者被認為是人的一生無法彌補的遺憾。因之，上表這些不孝的故事，最後都以慘死結束生命，說明了「孝」是人之為人的基本常道，不孝必

不得善終。而上述這些現世的報應與所遭受的惡果，仍不足以懲罰不孝之人的忤逆之惡，《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即說：「不孝之人，身壞命終，墮於阿鼻無間地獄。此大地獄，縱廣八萬由旬，四面鐵城，周圍羅網。其地亦鐵，盛火洞然，猛烈火燒，雷奔電爍。烱銅鐵汁，澆灌罪人，銅狗鐵蛇，恆吐煙火，焚燒煮炙，脂膏焦燃，苦痛哀哉，難堪難忍，鈎竿槍槊，鐵鏘鐵串，鐵槌鐵戟，劍樹刀輪，如雨如雲，空中而下，或斬或刺，苦罰罪人，歷劫受殃，無時暫歇，又令更入餘諸地獄，頭戴火盆，鐵車碾身，縱橫駛過，腸肚分裂，骨肉焦爛，一日之中，千生萬死。受如是苦，皆因前身五逆不孝，故獲斯罪。」可知，不孝不但是天人共憎之事，死後仍需受地獄諸多酷刑之懲處，可知即使是佛教故事，「孝」仍是一切的基礎。

雖說「孝」是一切的根本，然就佛教而言，真正的「孝」不只是對父母基本的敬養而已，如儒家對盡孝的基礎是《孝經·開宗明義第一》所說的「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然因每個人在社會上的階級不同，所承擔的責任也不同，因此，所盡孝的方式與因責任之賦予而需達成的目標也不同。佛教也認為，對父母的敬養只是為人子女應盡的基本之道，而有更超越的方式盡孝，《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即說明了報父母恩之孝的做法：

欲得報恩，為於父母書寫此經，為於父母讀誦此經，為於父母懺悔罪愆，為於父母供養三寶，為於父母受持齋戒，為於父母布施修福，若能如是，則得名為孝順之子；不做此行，是地獄人。

欲得報恩，爲於父母造此經典，是真報得父母恩也。能造一卷，得見一佛；能造十卷，得見十佛；能造百卷，得見百佛；能造千卷，得見千佛；能造萬卷，得見萬佛。是等善人，造經力故，是諸佛等，常來慈護，立使其人，生身父母，得生天上，受諸快樂，離地獄苦。

在此，《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認爲真正的盡孝應先存報父母恩，而報父母恩，首由爲父母助印佛經開始。印經渡化衆生，藉以積功累德，乃華人宗教經常呼籲宣揚之事，因此，印製經書爲父母積德是報父母恩的初步，然最終的目的，乃要父母「得生天上，受諸快樂，離地獄苦」如此方爲大孝。此處雖說印製《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即可得此功德，但依據佛教的說法，要協助父母「離地獄苦」助印經書只是其中的一部分，因之，此經才會又說要爲父母誦經懺悔、爲父母供養三寶、爲父母受持齋戒、爲父母布施修福，種種作爲，無非要父母離苦得樂，而此樂絕非短暫的人世之樂，而是永生不滅的天上之樂，如此才是盡大孝，與儒家因應個人之階級與責任所應盡之孝的做法有極大的不同。

伍、結論

雖說儒、佛在教義與修行理念上有極大的不同，但對於「孝」的觀念是一致的，無論是儒家從人倫論「孝」，或佛教從因果報應談「孝」，他們一致認爲，「孝」是人之爲人的基本常道，不孝，天人難容。

本文乃從儒家與佛教的民間故事入手，配合儒家的《孝經》與佛教的《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討論儒佛對「孝」的觀念。我們可以發現，儒家乃基於倫理與維持社會秩序談孝，是以不同的社會階級，其所盡孝的方式不同，因應各階級之責任，盡孝的目標也有異，雖說廿四孝故事中不乏孝子感動天地神人得善報的故事，然這些孝子善報的故事，正是儒佛對話與會通的基礎。佛教的故事雖多以因果報應論孝，然其中所談皆以人倫之基討論孝的必要性，以及讓父母離苦得樂方爲大孝的理念得知，佛教已融入了儒家的思想，使得「孝」成爲儒佛共同的信念。

在三教融合的華人民間信仰中，求同存異，尊重三教本有的特色乃三教之所以在華人民間社會中共生共榮的主要原因，而儒佛對「孝」的做法雖不同，卻透過「孝」的信念溝通彼此間的異同，成爲儒佛會通中重要且基本的觀念。

註解

1. 朱瑞玲研究善書時，即從西方心理學上的「慈善」(charity)與「利他行爲」(altruistic behavior)的觀念研究善書，朱氏認爲，中國人慈善的價值觀是受儒家經典的教化，但是只有透過民俗宗教的神秘權威性，才有具體的行善動機。
2. 如宋光宇《天道 沉》就陳述了民國七十年代時，某些佛教團體對一貫道的批判。就歷史的事件而論，通常信奉單一宗教或宗派者，較會對混合式或複合式宗教提出批判，或對其教義，或對其經典解釋就所謂的正統意識提出評判。然對大部分的民衆而言，混合式或複合式宗教是習以爲常

之事，他們通常會根據不同的須求，以及不同的時節，祭祀不同的神明。

3. 例如就有人認為《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是偽經，但無論是真經或偽經，我們無法否認《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在民間流傳十分普通，影響層面深遠。
4. 以下引《孝經》文本，皆依”賴炎元、黃俊郎：《新譯孝經讀本》（臺北：三民書局，1996年再版）”，不再注明。
5. 這十恩當中雖有咽苦吐甘恩、哺乳養育恩、身加體恤恩與究竟憐愍恩等以「父母」談論父母恩澤，但其中內容所言，仍以贊頌母親為要。
6. 《孝淫果報錄》內容當然也蒐集了犯淫得惡報，戒淫得善報的故事，然因本文乃以「孝」為論題，故不討論此書有關淫的故事。
7. 本文所引之佛教類的因果報應故事，

皆引自“《繪圖孝淫果報錄·當生成就之佛法》（臺南：和裕出版社，1994年）”，不再注明。

參考文獻

1. 朱瑞玲。中國人的慈善觀念。中央研究院民族所研究集刊，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所，1992。
2. 朱瑞玲。臺灣民間善書的心理意涵：從傳統到現代的轉折。本土歷史心理學研究，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所，1992。
3. 賴炎元、黃俊郎。新譯孝經讀本。臺北：三民書局，1996年再版。
4. 佛說父母恩重難報經，報佛恩網，網址：<http://www.bfnn.org/book/books/0022.htm>，2010年7月15日上網。
5. 繪圖孝淫果報錄·當生成就之佛法。臺南：和裕出版社，1994。

Filial Piety: the Syncretic Basis between Confucianism and Buddhism in Popular Society

Yun-Ying Chung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nguistics and Literature, Yuan Ze University, Taoyuan, Taiwan

This paper explores how filial piety serves as the basis on which Confucianism and Buddhism syncretize in popular society. In Confucianism filial piety is practiced to maintain human ethics and social order, and hence various means and goals ensue from social rank. In Buddhism it appeals to not only karma, but human ethics which traces back to Confucianism. Filial piety bridges Confucianism and Buddhism.

Keywords: filial piety, syncretism, Confucianism and Buddhism

圓覺文教基金會 出版
臺大佛學數位圖書館暨博物館 數位化